

唐山市科学技术局 中共唐山市委宣传部 文件 唐山市科学技术协会

唐科政〔2022〕4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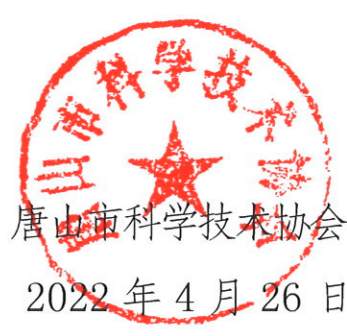
关于印发《唐山市2022年科技活动周工作实施方案》 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科技管理部门、党委宣传部、科协，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有关单位：

根据省科技厅、省科协《关于谋划2022年科技活动周方案的通知》（冀科政〔2022〕16号）要求，为更好开展2022年科技活动周活动，现将《唐山市2022年科技活动周工作实施方案》印发你们。请结合实际，围绕“走进科技，你我同行”的主题，制定符合本地本部门特点的具体实施方案，与相关单位和部门密切配合、联合协作，以丰富多彩的内容、生动多样的形式，向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科学普及，开展科技服务。

各单位要认真谋划，精心组织，确保 2022 年全是科技活动周成功举办，取得实效。

附件：唐山市 2022 年科技活动周工作实施方案



2022 年 4 月 26 日

唐山市 2022 年科技活动周工作实施方案

依据科技部、中央宣传部、中国科协印发《关于举办 2022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的通知》(国科发才〔2022〕69 号)和省科技厅、省科协《关于谋划 2022 年科技活动周方案的通知》(冀科政〔2022〕16 号)的文件要求,2022 年科技活动周定于 5 月下旬在全国各地展开,为做好我市 2022 年度全市科技活动周工作,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活动时间

2022 年 5 月 21—28 日

二、活动主题

本年度主题为:“走进科技 你我同行”

三、重点活动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开启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新征程之年,是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进步法》实施开局之年。各单位结合本地本系统本领域特点,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科技进步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十四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等科技规划的政策宣传、重点宣传科技创新成果、广泛开展科技为民服务系列活动。为此,我市开展科技活动周期间,要紧紧围绕“走进科技 你我同行”主题,开展相关工作。

（一）举办集中科普宣传活动

拟定于5月下旬,在玉田县举办2022年科技活动周启动仪式暨“走进科技 你我同行”主题活动,邀请有关领导、企业代表、群众参加,规模在300人左右。

活动一要聚焦“双碳”、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国家重大战略,广泛宣传科技创新取得的系列重大成果,加强科技安全宣传教育内容,树立全社会理解和支持科技创新的正确导向,为科学研究和技术应用创造良好氛围,充分发挥科普对满足人民美好生活向往、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推动社会文明进步的基础支撑作用。二要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激发青少年好奇心的重要指示,广泛组织青少年科技实践活动,大力培育青少年尊崇科学的人生价值观,激发青少年热衷科学探索的兴趣,培养青少年投身于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的远大志向。三要落实党中央关于乡村振兴、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面向基层群众开展各类科普活动和科技服务。

（二）开展科技服务基层活动

一是举办科普惠民活动。市科普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组织专业技术人员、科普志愿者、科技特派员和文化、卫生服务工作者,采取线上线下多种形式,面向社会公众广泛开展科技知识普及和各类讲座及咨询活动。二是开展科技扶贫、科技下乡等活动。推广农业种养新技术、新品种,普及农村生产生活科技、卫生、环保等知识,增强农民科技意识,激发科技生产与创新创业热情,

助力乡村振兴。

（三）科普基地开放展示活动

组织各类科普场馆、科普（教育）基地、重点实验室等科技资源向社会开放，省级科普示范基地要在科技活动周期间全程开放，宣传科技知识，推广与生活密切相关的科技成果，促进人民群众尤其是广大青少年理解和支持科技创新热情与活力，营造讲科学、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群众氛围，促进群众提高创新创业意识。

（四）开展媒体互联网科普活动

科技活动周期间要充分发挥网络以及各类信息媒体的作用，利用手机短信、微博、科普视频网站、微电影、微信公众科普平台等多种新媒体渠道进行科普推广与宣传活动，全方位、多手段，拓展科学传播载体，提高传播速度和传播效果。普及科学知识和技术方法，倡导勇于探索的科学精神，尊重创新创业活动。

（五）积极响应和参与国家、省各项重大活动

今年，国家、省科技活动周组委会将举办“科学之夜”、科研机构 and 大学开放、“科技列车行”、全国科普讲解大赛、全国科普微视频大赛、全国科学实验展演汇演、全国优秀科普作品推荐、科普援藏、全国优秀科普展品巡展暨流动科技馆进基层、“全国中小学生创·造活动”等重大示范活动，希望各县（市、区）、开发区（管理区）科技管理部门、党委宣传部、科协，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有关单位加强组织协调，注意信息沟通，

积极选拔优秀人才和优秀作品参与国家、省相关活动。

四、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各级各单位要高度重视，研究制定工作方案。各部门将《2022年唐山市科技活动周活动项目一览表》（包括重点推荐项目）和《2022年科技活动周重点项目备案表》；有关高校、院所将《2022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 and 大学备案表》（不包括前述2类活动项目）于2022年4月30日前，以电子邮件形式（包含Word版和PDF盖章版）报送市科技局。

（二）注重联动，加强宣传。各级科技管理部门、科协组织要充分发挥各地科普工作联席会议的工作机制，统筹部署，密切配合，联合协作，集成资源，充分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针对公众实际需求，在活动举办内容和形式上不断创新、办出特色。

（三）周密安排，确保安全。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科技活动周的安全工作，杜绝任何麻痹和松懈思想，要严格按照联防联控部署要求，认真做好各项活动的安全防范措施，精心组织举办各类活动，防止聚集性感染事件发生。要充分提高安全意识，做好应急预案，确保活动举办安全有序。

（四）强化总结、按时反馈。各单位要精心策划重点项目，严密组织实施。科技活动周结束后，对本届科技活动周的举办情况进行全面总结，于6月底前将本地本部门活动总结、典型经验、影像资料、媒体报道情况（视频时长不超过3分钟）报送市科技

局政策法规与监督处。

联系方式：

市科技局政策法规与监督处 张德坡、云颖

联系电话：2821862、2821718

电子邮件地址：tssfgc@126.com

市委宣传部宣教处 李晓兰

联系电话：2802714

电子邮件地址：tsxuanchuanchu@163.com

市科协普及部 李涛

联系电话：2829493

电子邮件地址：tskxpjb@126.com

- 附件：1. 2022 年唐山市科技活动周活动项目一览表
2. 2022 年科技活动周重点活动项目备案表
3. 2022 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 and 大学备案表

2022 年唐山市科技活动周活动项目一览表
(包括重点推荐项目)

序号	主办单位	活动名称	举办地点	举办时间	参加人数	归口单位	备注

归口单位：

填报日期：

附件 2

2022 年科技活动周重点活动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主办单位		主管部门	
举办地点		举办时间	
项目负责人		联系人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活动经费	
拟参加人数			
项目简介	(主要活动内容、方式、参加人员、宣传方式)		

单位：

填报日期：

2022 年参与开放活动的科研机构 and 大学备案表

填报单位（盖章）：

单位名称	开放时间	开放内容	具体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备注：（不包括前述 2 类活动项目）

